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司农事务所”）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 346 人，合伙人 32 人，注册会计师 14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 人。

2024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2,253.4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0,500.0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619.61 万元。

2024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6 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建筑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采矿业（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批发和零售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教育（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773.3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俞健业，2014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俊民，202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项目经理。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富来，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2 年，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3 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

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3、独立性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俞健业、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俊民、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富来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审计费用按照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

2024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2025 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司农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它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